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监事会于2016年8月5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关于召开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及相关资料。会议在保证所有监事充分发表意见的前提下，于2016年8月8日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进行了审议表决，会议应参与表决监事3名，实际参与表决监事3名。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公司监事表决，形成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同意票占总票数的100%。

同意监事会主席吴晓阳先生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主席及监事职务，公司对吴晓阳先生在任职期间所作的贡献表示衷心感谢。经公司控股股东李建锋先生提名，同意补选顾靖峰先生为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自就任之日起至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经公司本次监事会审议通过，并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投票表决。具体内容详见2016年8月10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监事（监事会主席）辞职及补选监事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65）。

备查文件：

1.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核华原钛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6年8月10日